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C Healthcare

醫思健康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138)

**執行董事辭任
委任執行董事及聯席行政總裁
變更授權代表**

執行董事辭任

醫思健康（「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李嘉豪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及本集團營運總監職務，自二零二一年十月一日起生效，以集中更多時間於其他商業事務。

李先生已向董事會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就彼辭任而須提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或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注意的其他事項。

李先生於在任期間甚為盡責而勤勉。董事會就李先生多年來的領導及貢獻深表致謝，並祝願其於將來的事業取得成功。

委任執行董事及聯席行政總裁

董事會欣然宣佈，呂聯煒先生（「呂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本集團聯席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一年十月七日起生效。鄧志輝先生，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為另一位本集團聯席行政總裁。

呂先生的履歷如下：

呂先生，41 歲，現任職於新鴻基地產代理有限公司，並擔任數碼副總裁。此前，呂先生於 2001 年至 2007 年和 2008 年至 2020 年期間擔任國泰航空有限公司的行政管理人員，其

擔任的職位曾包括數碼總經理、產品總經理、與航線規劃、貨運、航班運營、客戶關係管理以及駐泰國、越南和美國海外航站有關的管理職位。於 2007 年至 2008 年期間，呂先生在 GFI Nittan Air Freight Ltd 擔任董事總經理。

呂先生獲得由紐約大學斯特恩商學院與香港科技大學（「**科技大學**」）合辦的環球金融碩士學位，以及由科技大學授予的土木工程學士學位。

呂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二一年十月七日起為期三年。彼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服務協議，呂先生有權於第一年的服務年期，收取每月港幣 333,333 元的酬金、及於其後每個服務年期，收取每月港幣 400,000 元的酬金，以及董事會可能釐定的酌情花紅及購股權。其薪酬待遇乃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經考慮相若公司所支付的工資、呂先生所投入的時間、職責及責任、本公司的表現及盈利能力、薪酬政策及現行市場工資水平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呂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有披露者外，呂先生 (i) 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上述每項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iii) 並無於過去三年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 (iv) 並無任何其他重大委任及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資料，須就委任呂先生為執行董事及聯席行政總裁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或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

董事會希望藉此機會歡迎呂先生加入本集團。

變更授權代表

自二零二一年十月一日起，李先生將不再擔任本公司授權代表（就公司條例及上市規則的目的而言），而執行董事李向榮將成為本公司之授權代表。

承董事會命
醫思健康
蕭鎮邦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鄧志輝先生、李嘉豪先生、李向榮先生及黃志昌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陸韻晟先生及王大松博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馬清楠先生、陸東先生及林知行先生。